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辽宁鼎际得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辽宁鼎际得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际得”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辽宁鼎际得石化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431号），公司实际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336.6667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1.8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30,062,673.96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73,159,938.12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56,902,735.84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8月15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11-47号）。

公司依照规定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用于存放上述募集资金，以保证募集资金使用安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年产15000吨烷基酚、15000吨抗氧剂项目	29,054.18	14,000.00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2	年产 125 吨聚烯烃催化剂装置新建项目	28,993.40	15,000.00
3	年产 300 吨聚烯烃催化剂、13000 吨改性剂、7000 吨预混剂、6500 吨抗氧剂项目	38,600.00	21,690.27
4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5,000.00	15,000.00
合 计		111,647.58	65,690.27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有一定周期性，根据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和资金安排，公司部分募集资金在一定时间内处于暂时闲置状态。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募投项目实施进度。

三、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管理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将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二）投资额度及期限

根据公司当前的资金使用状况、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并考虑保持充足的流动性，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三）投资品种

公司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 12 个月）、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且该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投资产品品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四）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指定授权人员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五）决议有效期限

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与要求，及时披露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七）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部分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将优先用于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不足部分以及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进行管理和使用。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建设，亦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公司购买的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通过上述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五、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本着维护股东利益的原则，公司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产品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尽管公司购买的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进行合理地投资，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

保障资金安全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跟踪投资产品投向,如果发现潜在的风险因素,将进行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购买投资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定期对所有投资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六、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 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2年9月1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二) 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有关情况进行了核查,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亦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产生负面影响,符合公司发展利益的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和《辽宁鼎际得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

(三) 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2年9月13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拟使

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亦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产生负面影响，符合公司发展利益的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和制度的规定。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辽宁鼎际得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丁尚杰

丁尚杰

陈邦羽

陈邦羽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9 月 13 日